

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共享幸福和荣光

——社会各界热议习近平主席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国家主席习近平 20 日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让全体中国人民和中华儿女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共享幸福和荣光”,引起社会各界热烈反响。广大干部群众一致认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出发点是人民,落脚点是人民,始终把人民作为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必将极大鼓舞全国各族人民万众一心、奋发有为,努力创造属于新时代的光耀业绩。

始终与人民心心相印、与人民同甘共苦、与人民团结奋斗

“我将一如既往,忠实履行宪法赋予的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竭诚尽力,勤勉工作,赤诚奉献,做人民的勤务员,接受人民监督,决不辜负各位代表和全国各族人民的信任和重托!”当习近平主席的庄严宣誓从电视新闻中传来,福建古田会议纪念馆副馆长洪武帝情不自禁地鼓起了掌。

“这是一种勇气,是不怕万难、矢志不渝的自觉担当;这是一种承诺,是从我做起、鞠躬尽瘁的慷慨誓言。”洪武帝说,从这一重要讲话中,可以看到习近平主席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

97年来,正是秉持这种为人民服务的初心和使命,中国共产党才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从一个胜利走向又一个胜利,中华民族才能实现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中国共产党才能成为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主心骨。

中央统战部、中联部、团中央干部职工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励精图治、攻坚克难,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实践证明,我们基层党员干部要按照习总书记的要

求,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着力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进入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更加强烈——期待更均衡的教育、更全面的保障、更清洁的环境、更美丽的中国……

教育部、民政部、国家资源部、国家环境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干部职工表示,要紧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干部职工表示,一定不辱使命,努力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使人民群众共享全面依法治国的成果。

人民有信心,国家才有未来,国家才有力量。

“在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进程中,我们每个人都可以实现人生出彩、收获幸福生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武汉国家生物安全实验室主任袁志明说:“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在每个人的努力奋斗下,全体中国人民和中华儿女将共同分享这份幸福和荣光。”

“新时代属于每一个人,每一个人都是新时代的见证者、开创者、建设者。”在沈阳机床集团车铣复合车间,徐宝军正与工友们一起聚精会神,为改进技术苦练本领。“我们一线产业工人要积极响应习总书记的号召,扎根装备制造行业,弘扬工匠精神,在新时代的奋斗中成就美好人生。”

只要精诚团结、共同奋斗,就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中国人民实现梦想的步伐

全国两会刚一结束,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西昌市安哈镇长板桥村党支部书记余彬就拟定了工作计划,回乡后要走访串户,全面宣传习近平主席重要讲话精神。

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

——论习近平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人民是真正的英雄”“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4000 多字的内容,84 次提到“人民”。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讲话,赢得现场如潮的掌声,更激起回响、激发共鸣,焕发亿万人民的坚定信心和奋斗激情。

“始终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深情讴歌我们伟大的人民、伟大的民族、伟大的民族精神,传递着人民领袖深厚的人民情怀。光荣属于人民、感情系于人民、力量源于人民、奋斗归于人民,习近平对人民的尊崇和热爱,宣示的是人民政党根本的政治立场,彰显的是中国共产党执政最大的政治优势,体现了“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最高原则。

“波澜壮阔的中华民族发展史是中国人民书写的”,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人民是政绩的阅卷人;“让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在广大人民现实生活中更加充分地展示出来”,人民是奋斗的出发点;“每一个人都不是新时代的见证者、开创者、建设者”,人民是时代的动力之源。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从世界观、价值观、方法论层面,深刻揭示了“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这一为人民执政的重大理论和现实主题,全面阐释了为什么要始终坚持人民立场、怎样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的内在逻辑。

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这是铿锵的宣示,更是坚定的行动。今年全国两会上,修改宪法,目的是使我国宪法更好体现党和人民意志;机构改革,目的是让老百姓得到更多实惠;成立监察委,目的是确保权力真正为人民谋利益。这些重大政治议题、顶层制度设计,无不把人民利益作为最终价值指向。由此回溯党的十八大以来,普通人与日俱增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为新时代写下温暖注脚,更体现了我们党对全国人民的承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这个根本思想,为“人民的美好生活”不懈奋斗,我们就让全体中国人民和中华儿女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共享幸福和荣光。

人民是真正的英雄,中国巨轮劈波斩浪,需要激发蕴藏于亿万人民中的力量。长征路上的红军鞋与小岗村村民的红手印,淮海战役的小推车与当前创业创新的热潮,时代场景在变,但人民的奋斗不变,人民的精神不变,人民的力量不变。行百里者半九十,奋斗路上战犹酣,把蓝图变为现实,仍需攻克“娄山关”“腊子口”,奋力夺取新长征的胜利。越是在这样的时候,就越是需要虚心向人民学习,倾听人民呼声,汲取人民智慧,始终发扬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创造属于新时代的光彩业绩。

从嘉兴南湖上的一条小船,到承载着 13 亿多人民希望的巍巍巨轮,我们鲜红的党旗上始终铭刻着“人民”二字。乘着新时代的浩荡东风,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下,全国人民一起撸起袖子加油干,就一定能够书写下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辉煌篇章。(载 3 月 22 日人民日报 新华社北京 3 月 21 日电)

海外人士积极评价习近平主席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体现心系全人类放眼世界的长远眼光

新华社北京 3 月 21 日电 综合新华社驻外记者报道:国家主席习近平 20 日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讲话彰显中华民族的豪情壮志,发出迈进新时代、踏上新征程的号召,引发海外人士热烈反响。

“习主席的讲话表明了中国共产党强烈的历史担当,以及引领时代潮流、坚定与人民并肩奋斗的精神特质。”巴西中国问题研究所所长罗内·林斯说,习主席强调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体现了中国领导人心系全人类、放眼世界的长远眼光,体现了中国人民将自己的前途命运和各国人民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天情怀,也再次体现了中国兼济天下的大爱理念。

曾在华工作过 5 年的芬兰阿尔托大学商学院教授卡尔·费说:“中国人民是

具有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的人民,我对习主席的这些话深表赞同。”

瑞士外国记者协会副主席肯尼说,世界有理由期待拥有伟大梦想的中国人民能够在推动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 and 共同繁荣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相信在习主席提出的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指导下,中国的复兴与世界的发展会更紧密结合起来,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法国中欧论坛创始人戴维·戈塞说,习主席的讲话以及此次两会引发的热烈反响反映出当代中国的两个重要特点:一是中国的改革为稳定提供了坚实基础;二是中国积极参与全球治理,正在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

比利时迪南市市长富尔诺特别赞赏习主席在讲话中作出的“以更大的力度、

更实的措施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这一承诺。他说,随着中国进一步对外开放,全世界都有望从中国的发展中获得更大益处。

埃及国家战略研究中心研究员易迈赫说:“相信中国一定会贡献出更多中国智慧,中国方案,让世界共享中国发展红利。”

以色列海法大学亚洲研究系中国关系学者埃夫龙说,中国在制定政策时高效而果敢,有能力解决以前解决起来非常困难的问题,完成重大使命。

习主席在讲话中强调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巴基斯坦伊斯兰堡国际问题研究委员会主任乔杜里就此表示,这不仅是为中国人民谋福利,也是为了推动每个国家、每个地区和全人类的共同发展。

肯尼亚智库非洲民主与领导力研

究院执行主任科迪说,中国领导人强调的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表达了中国追求和平发展的强烈愿望,体现了中国与世界各国合作共贏的坚定信念。他说,“一带一路”建设将给沿线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老挝孟雅县县长杨牙格说,习主席表示要继续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孟雅人民对老中铁路的建设成功充满信心,对铁路的未来充满信心。

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高级研究员莫克列茨基说,习主席在讲话中再次提及的“一带一路”建设已成为具有世界意义的发展规划,其建设成果将被沿线国家人民共享。

南非金山大学国际关系学教授谢尔顿说,中国的减贫成就在人类历史上首屈一指,非洲国家可以从中借鉴,学到经验。

外国领导人祝贺 习近平当选国家主席

新华社北京 3 月 21 日电 一些国家领导人、政党领导人以及国际和地区组织负责人陆续致电致函习近平,热烈祝贺习近平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巴西总统特梅尔表示,欢迎您当选中国国家主席,我谨表示衷心祝贺。我愿继续与您共同努力,进一步加强巴中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促进两国共同发展。

阿根廷总统马克里表示,在您的领导下,中国正在朝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坚定前进。衷心祝愿中国在实现中国梦的道路上开启辉煌的新时代。

厄瓜多尔总统莫雷诺表示,祝贺您当选中国国家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近年来,厄瓜多尔和中国的友好合作关系达到前所未有的水平。中国繁荣昌盛,值此令人欣喜的时刻,我谨对中国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作出系列重大决定表示敬意。这些重大决定将有利于推进您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等重大举措,加快中国的现代化进程,造福友好的中国人民。

几内亚总统孔戴表示,您的当选是您在中华民族复兴的光辉历史进程中发挥卓越作用的必然结果。伴随这一伟大历史进程,中国将日益强大稳定,进一步促进世界的团结、和平和繁荣。

塞拉利昂总统科尔马表示,我谨代表塞拉利昂政府和人民,衷心祝愿您当选中国国家主席。我坚信,在您的领导下,中国人民必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土耳其总统埃尔多安表示,衷心祝贺您当选中国国家主席。在您的领导下,中国实现巨大发展,土中关系也取得重要进展。我相信中国将在新时代继续书写成功,我对土中关系未来充满信心。

约旦国王阿卜杜拉二世表示,向您并通过您向伟大的中国人民致以诚挚的祝贺。约方愿同中方一道,继续致力于为两国及世界人民开辟更加美好、繁荣、公正、和平的未来。

波兰总统杜达表示,相信在您的领导下,中国未来将更加蓬勃发展。在波中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指引下,我们两国定能携手共进,合作共赢,更好造福两国人民。

希腊总统帕夫洛夫洛表示,祝愿您在崇高的工作岗位上不断取得成功。我坚信,希中两国将继续进行建设性对话,为进一步提升双边关系创造更多机遇。

塞浦路斯总统阿纳斯塔夏斯表示,您卓越领导中国快速发展并不断走向繁荣昌盛。相信在您的领导下,中国人民必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缅甸国务资政昂山素季表示,您与缅甸建立了亲密友好、相互尊重和信任的关系。您的当选为进一步促进中缅两国业已存在的友好关系提供了良好机遇,对此我深表高兴。

世界经济论坛执行主席施瓦布表示,中国发展成就以及中国在应对全球性严峻挑战中发挥的领导作用令人瞩目。您当选中国国家主席,体现了中国人民对您英明领导的拥护。相信在您的英明领导下,中国的未来将更加光明。

向习近平主席发来贺电或贺信的还有:利比里亚总统维阿、科摩罗总统阿扎利、厄立特里亚总统伊萨亚斯、安哥拉总统洛伦索、南苏丹总统基尔、黎巴嫩总理奥恩、爱尔兰总统希金斯、荷兰首相吕特、毛里求斯总理普拉兰德、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西迪贝、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盖特、俄罗斯联邦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久加诺夫、日本自民党干事长二阶俊博。

美国总统特朗普还以其他方式向习近平主席表示祝贺。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草案)》审议情况的报告

(2018年3月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3月7日,各代表团全体会议、小组会议审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草案)》(以下简称修正案草案)。现将审议的总意见和修改建议报告如下:

一、关于审议的总意见

代表们一致表示,坚决拥护党中央关于宪法修改的决策部署。一致认为,宪法修改是党中央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和战略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这次宪法修改工作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充分发扬民主、集思广益,严格依法按程序推进,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法治国、依宪治国的生动实践,充分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具有坚实的政治基础、法理基础、实践基础和社会基础。这对于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的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法治轨道上更好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好发挥宪法的国家根本法作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and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代表们一致赞同党中央确定的这次宪法修改的总要求、原则和修正案草案的各项内容。一致认为修正案草案把党的十九大确定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方针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体现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成就新经验新要求,确认了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一致赞成把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一致赞成把“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写入宪法第一章《总纲》第一条;一致赞成对国家主席任期作出新的规定;一致赞成关于监察委员会的各项规定;一致赞成对宪法序言和条文部分作出的其他修改。代表们一致认为修正案草案已经成熟,建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修正案草案的修改建议

在充分肯定修正案草案的同时,有些代表也提出了一些修改完善的意见建议。总的看,这些意见建议都是积极的、建设性的。大会秘书处对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和有关方面意见逐条之前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

的意见,一并进行了认真研究。

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提出,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更名为“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本次会议审议过程中,先后有 2952 名代表以各种方式提出意见,赞成设立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认为党中央的决定有利于完善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有利于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由于上述调整涉及宪法第七十条中法律委员会名称的规定,因此,代表们普遍建议,在修正案草案中增加将宪法第七十条第一款中的“法律委员会”的名称修改为“宪法和法律委员会”的内容。大会秘书处认真研究,赞同上述补充修改内容。同时,综合考虑宪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和已经形成的符合宪法精神、行之有效的修宪工作程序和机制,结合本次修宪的具体情况,大会秘书处认为,拟补充修改的内容,以不在修正案草案中单列一条为宜,建议在修正案草案中与之最接近的位置来表述拟补充修改的内容,即在修正案草案第四十四条中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宪法第七十条第一款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民族委员会、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和其他需要设立的专门委员会。’

修改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民族委员会、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和其他需要设立的专门委员会。’”

此外,有些代表还提出了一些其他意见建议,对每一条意见建议,大会秘书处都作了认真研究。这次宪法修改,党中央确定的原则是对宪法作部分修改,不作大改,非改不可的进行必要的、适当的修改。代表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在这次宪法修改工作开始后,有的地方、部门和专家也提出了,已经过反复研究、论证。有的内容,已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文件、中央全会文件、党中央和国务院文件、有关法律法规中有明确规定和全面阐述,这次就不再在宪法中表述了;有的可以通过宪法解释等有关文件予以明确和澄清,有的需要在有关法律法规中加以规定,目前以不对宪法有关条款再作修改为宜。

宪法修正案草案修改稿和以上报告,请审议。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3月8日
(新华社北京 3 月 21 日电)

外国领导人祝贺习近平当选国家主席